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5年03月26日在公司B404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03月15日以专人、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管。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到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易东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寿柏、监事唐王国、李萍以及副总经理李春奇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祯华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与会董事在认真听取并审议了公司总经理强凯所作的《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后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层2014年度全面落实公司董事会下达的年度目标所做的各项工作。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比例占全部表决权的1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与会人员在认真听取董事长林祯华先生所作的《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后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2014年度的各项工作。

《公司董事会2014年度工作报告》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朱家骅、张力上、赵文安以及离任的独立董事钱积惠、黄卫星、吕先培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



网站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比例占全部表决权的 1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同时《2014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于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比例占全部表决权的 1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2014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比例占全部表决权的 10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比例占全部表决权的 10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4 年度审计报告》，201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90,220.32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7,328,529.46 元，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3,667,762.60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鉴于公司目前总股本规模较小，同时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诉求，为使公司股本规模与公司经营规模相匹配。公司拟定的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1,000,000 股为基数，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共计转增 136,5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227,500,000 股；同时由于公司 2014 年刚扭亏为盈，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拟不进行现金分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比例占全部表决权的 10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于 2014 年末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判断，经减值测试，本年度应补提资产减值准备 6,526,899.27 元。减值测试结果汇总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增加	转回或转销	其他减少	
一、坏账准备	13,786,757.65	1,479,180.48				15,265,938.13
二、存货跌价准备	7,682,848.18	3,002,447.52		4,780,667.39		5,904,628.31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45,271.27				2,045,271.27
合 计	21,469,605.83	6,526,899.27		4,780,667.39		23,215,837.7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 201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比例占全部表决权的 10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接受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接受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林祯华、林祯荣作为关联人对本议案予以了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比例占全部表决权的 10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案、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截至目前，该事务所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8 年。同时独立董事对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比例占全部表决权的 100%。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



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了相关意见。

《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及前述相关意见之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比例占全部表决权的 100%。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比例占全部表决权的 100%。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详见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比例占全部表决权的 100%。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以信用授信和资产抵押授信方式获得不超过 1.6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存量授信额度和新增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开具承兑汇票、保函和信用证、固定资产贷款等，其中：科新机电计划获得银行授信 9,500.00 万元，新疆科新计划获得银行授信 7,000 万元（含固定资产贷款授信 4,000 万元）。该融资计划额度并不代表实际使用的融资额度，实际使用额度以向银行实际取得的贷款和开具承兑汇票、保函和信用证等的金额为准。本次银行授信计划为抵押授信，用于抵押的资产为公司及子公司房屋和土地使用权，抵押期限三年。上述抵押资产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目前相关资产抵押手续已办妥。

为了开展业务方便，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强凯先生和下属控股子公司总经理分别代表公司和子公司办理上述业务的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比例占全部表决权的 100%。

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股东回报规划》详见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比例占全部表决权的 100%。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鉴于公司《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涉及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9100 万股，变更为 2.275 亿股。因此《公司章程》涉及的注册资本将发生变更，故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公司章程》原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玖仟壹佰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91,000,000 股，全部为普通股。

变更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亿贰仟柒佰伍拾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27,500,000 股，全部为普通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比例占全部表决权的 100%。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下午 14:00 在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A301 会议室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凡截止 2015 年 4 月 15 日下午收市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比例占全部表决权的 100%。

特此公告！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